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闽工信行政服务〔2024〕100号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福建尊威陶瓷有限公司年产600万平方米陶瓷砖项目 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

福建尊威陶瓷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福建尊威陶瓷有限公司年产600万平方米陶瓷砖项目节能审查的请示》及有关材料收悉，项目代码2019-350582-30-03-051646。项目新增成型压机、烘干辊道窑、釉料球磨机、喷墨机、烧成辊道窑，利旧原有生产线成型压机、烘干辊道窑、釉料球磨机、喷墨机、烧成辊道窑等主要生产设备，以及配套的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等，拆除原生产线喷雾干燥塔、矿料球磨机等制粉设备，在厂区内迁建并新建年产300万平方米陶瓷砖生产线（1#、2#线）各1条。项目备案总投资3500万元，达产后形成年产600万平方米（新增年产300万平方米）陶瓷砖的生产能力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第十五

条和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〔2023〕第2号）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，经审查，具体意见如下：

一、根据你公司提供的节能报告，该项目为扩建项目，内容符合《福建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》（闽发改规〔2023〕9号）等相关要求。项目以外购成品粉料为原料，经干压成型、烘干、施釉、一次烧成、磨边等工序生产陶瓷砖。项目根据工艺流程特点配备高效节能的生产设备，新增主要用能设备包括烘干辊道窑、烧成辊道窑、压机、釉料球磨机等，未采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和淘汰的用能设备。

项目已于2019年12月建成投产。达产后，新增年综合能源消费量12508.44tce（当量值）、14522.76tce（等价值），含化石能源消费量11035.04tce；其中，年消耗电力1198.86万kWh、天然气900万m³、柴油72.98t。项目陶瓷砖（吸水率E≤0.5%）单位产品综合能耗为2.08kgce/m²，优于《建筑卫生陶瓷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》（GB 21252-2013）规定的先进值、《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（2023年版）》中的陶瓷砖产品标杆水平及企业扩建前产品能效水平。项目新增综合能源消费量已纳入泉州市“十三五”期间能源消费统计范围，对泉州市完成“十四五”能耗强度降低目标不予评价。

综上，我厅原则同意所报项目节能报告通过审查。

二、你要严格按照《节能报告》的建设方案，将节能技

术措施落实到项目生产的各环节中。企业应建立健全能源管理体系，完善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并有效运行，适时更换更高效用能设备。

三、请泉州市、晋江市工信局依据本审查意见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对项目运营管理实施有效监督检查。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4年11月1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省节能办，省节能中心，泉州市工信局、节能办，晋江市工信局。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政务服务中心

2024年11月1日印发
